

西南大学公有住房集中清理调整

非一类租住教职工搬迁配租选房须知

为顺利完成黄树村单工楼 22 栋、23 栋（以下简称黄树村单工楼）和文化村青教楼 10 舍、11 舍（以下简称文化村青教楼）搬迁配租工作，根据《西南大学关于开展北碚校区在租公有住房集中清理调整的工作方案》《西南大学公有住房集中清理调整非一类租住搬迁配租方案》（以下简称配租方案），特制定本选房须知。

一、搬迁配租基本情况

经承租人申请，学校公有住房清理调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、核实，现有黄树村单工楼 39 名教职工租住的公有住房符合非一类租住续租条件，这些教职工将进行搬迁配租。

二、搬迁配租房源情况

配租房源为南区现有 55 平方米以下的公有住房，共 34 套。

备选房源为南区 55 至 65 平方米的公有住房，共 7 套。当配租房源不足 5 套（不含 5 套）时，按面积从小到大依次递进作为配租房源。

合租房源为南区 65 至 75 平方米的公有住房，共 7 套。教职工可自愿协商组合，采用 2 人合租方式选择合租房源。

三、搬迁配租排序

按配租方案，教职工非一类租住已按租赁类别及续租人员相关信息进行配租排序，搬迁配租将按排序先后依次进行。

搬迁配租排序名单张贴公示在后勤保障部办公区域。

四、搬迁配租选房安排

1. 搬迁配租选房时间：2022 年 1 月 17 日下午

为减少等待时间，请相关教职工按以下时间点到后勤保障部参与搬迁配租选房。

- 14: 30 1—6 号选房
- 15: 00 7—12 号选房
- 15: 30 13—18 号选房
- 16: 00 19—24 号选房
- 16: 30 25—30 号选房
- 17: 00 30—39 号选房

2. 搬迁配租选房地点：后勤保障部住房科（西师街综合楼 201 室）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教职工选房时须持本人校园卡或其他有效证件。
2. 教职工不能按时参加选房的，可委托他人（受托人要求为学校教职工）代为选房，并出具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、受托人有效证件和委托书（有受托人和委托人签字）。
3. 教职工应仔细核对所选房屋的楼号和房号，并在《搬迁配租确认单》上签名确认。
4. 按配租方案，若教职工选择放弃安置，也须在《搬迁配租确认单》上签名确认，并在 2022 年 2 月 20 日前退出

现承租公有住房。

5. 教职工应仔细核对选房时间并按时到达选房地点，选房时间点未到者即视为选择放弃安置，且应按配租方案退回现承租公有住房。

6. 搬迁配租咨询电话：68254846、68251295、68253221。

西南大学公有住房清理调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(西南大学后勤保障部代章)

2022 年 1 月 13 日